

证券代码：300957

证券简称：贝泰妮

公告编号：2026-028

云南贝泰妮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公司披露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后，不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9.4条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审议程序

云南贝泰妮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

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5年度合并会计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05,719,663.85元，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已达到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不再提取。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报表可分配利润为2,993,733,727.47元，母公司可分配利润为2,442,547,087.50元。根据利润分配应以母公司的可供分配利润及合并财务报表的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公司2025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2,442,547,087.50元。

2025年度公司利润分配预案为：截至公司董事会会议审议利润分配预案当日，公司总股本为423,600,000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已回购股份2,307,118股后，分配股份基数为421,292,882股，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50元（含税），预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47,452,508.7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

如在分配预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本总额发生变化（如公司总股本由于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等原因发生变化的），利润分配比例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

如本次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实施完成后，归属于公司2025年度实施的两次现金分红，累计现金分红和股份回购总额为273,840,373.30元（含税），占公司202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54.15%。

二、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项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273,840,373.30	252,775,729.20	252,363,232.52
回购注销总额（元）	0.00	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05,719,663.85	503,053,586.13	756,795,007.56
研发投入（元）	252,386,615.76	336,725,427.27	335,436,951.02
营业收入（元）	5,358,638,784.56	5,735,865,254.21	5,522,168,263.00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2,993,733,727.47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2,442,547,087.50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778,979,335.0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88,522,752.51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778,979,335.0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元）			924,548,994.0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占累计营业收入的比例			5.56%
是否触及《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9.4条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注：2025年度现金分红总额指公司2025年度实施两次现金分红总额：一次为2025年度前三季度权益分派，本次权益分派已于2026年3月10日实施完毕，共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26,387,864.60元（含税）；一次为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该方案尚需股东会审议，预计派发147,452,508.70元（含税）。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2023年-2025年）公司累计现金分红金额为778,979,335.02元，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公司年均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30%，因此不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9.4条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三、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合法性、合规性

公司2024年度、2025年度经审计的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套期保值工具除外）、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他流动资产（待抵扣增值税、预缴税费、合同取得成本等与经营活动相关的资产除外）等财务报表项目核算及列报合计金额分别为人民币252,482.45万元、人民币200,110.71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约为30.41%、23.99%，均低于50.00%。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符合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分红回报规划，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四、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审议程序

1、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2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五、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该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云南贝泰妮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4日